

# 彰化縣湖南國小 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四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6 月 8 日（週三）下午 1 時 30 分

貳、地點：辦公室

參、主席：陳泗正

記錄：楊中任

肆、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名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長	陳泗正	陳泗正	家長會長	洪群偉	
教務主任	張淑娟	張淑娟	六年級 教師代表	陳秀蓁	陳秀蓁
學務主任	梁雪華		五年級 教師代表	余曜男	余曜男
總務主任	楊境弘		四年級 教師代表	王家琦	王家琦
輔導主任	張名輝	張名輝	三年級 教師代表	楊惠芬	楊惠芬
教學組長	楊中任	楊中任	二年級 教師代表	林美惠	林美惠
社會領域 教師代表	施佳豪	施佳豪	一年級 教師代表	甘美貞	甘美貞
數學領域 教師代表	楊惠芬	楊惠芬	綜合領域 教師代表	劉雅禎	劉雅禎
健體領域 教師代表	張名輝	張名輝	藝術領域 教師代表	陳鈺雯	陳鈺雯
語文領域 教師代表	楊境弘		自然領域 教師代表	陳淑美	陳淑美
資源班 教師代表	翁盛揚	翁盛揚			

伍、主席致詞：

學期即將結束，今天我們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主要目的是討論 111 學年度的課程規劃、本校因應防疫停課期末考應變計畫以及課程評鑑計畫之檢討與修訂等。希望大家繼續努力，規劃出利於學校發展、適合教師教學、提升學生學習的完整計畫。

陸、工作檢討：

教務張主任：我們一方面做本學年的檢討，一方面規劃未來的課程，等一下請與會的代表們、各位老師能多提供寶貴意見，共同成長。

教學組楊老師：111 學年度的課程計畫，感謝各學年已規劃完成，提請討論議決。。

柒、討論事項：

**案由1：討論本校因應防疫停課期末考應變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1. 依據教育部111.5.10[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調整授課方式及學生實施「防疫假」期間，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成績評量及平日學校提供基本照顧建議]應變計畫辦理。

2. 本校一~六年級師生持續進行線上實體混成教學，並持續追蹤與關懷學生線上學習成效。

3. 一~五年級期末評量如因停課無法進行到校紙筆測驗(未停課照舊)，則評量成績採用多元評量方式執行，原則如下(一) 為避免分數與第一次紙筆測驗落差太大(正負10%)(二)考科以第一次評量為依據，參酌第一次評量後至停課前之各次小考成績、作業成績、課堂表現，再加上停課期間各項學習表現結算出綜合成績。(三)非考科則以開學迄今學生之各項學習表現，結算出綜合成績。

決議：16票贊成通過。

**案由2：彰化縣湖南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提請討論。(詳**

**另見完整檔案)**

說明：學校課程評鑑計畫應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完成規劃，並議決通過。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

**案由 3：針對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提請審議。(詳另見完整檔案)**

說明：(一)學校課程計畫應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完成規劃，並議決通過。

(二)課程計畫審查，須包含下列審查指標：

- 1、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確實運作，並有會議紀錄。
- 2、學校背景 SWOT 分析、教育願景及目標
- 3、節數分配與教科書
- 4、學習領域課程計畫與彈性課程計畫
- 5、自我評鑑計畫

決議：16 票同意，通過檢核並上傳備審。

**案由 4：依據彰化縣政府 104 年 3 月 23 日府教學字第 1040092351 號函有關國語文每學期作文篇數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國小中高年級每學期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其中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形式）由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並明訂每學期作文篇數（含成績評量方式）。

111 學年度全校 1~6 年級各班每學期完成心得寫作 2 篇以上（閱讀、讀報等皆可，形式不拘）；中高年級各班每學期另加 4 篇命題作文，由老師批閱後，給予百分等級分數。教務處每學期實際抽查各班寫作情形，以落實學生寫作能力之培養。

決議：15 票贊成通過。

**案由 5：審核 111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

說明：111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經由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會議共同評選，皆符合教育部教科圖書審定通過，且在期限內。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

**案由 6. 審核討論「111 學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與資賦優異)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詳另見完整檔案)

- 說明：1. 根據「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以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大綱」來擬定。
2. 目的在於調整各領域課程的教學目標、教材、教法與評量方式，以符合特教學生之發展潛能。
3. 計畫內容包含學習領域與每週授課時數、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4. 如附件 3-111 學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及 111 學年特殊教育(資賦優異)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2 份。

- 決議：1. 16 票贊成通過 111 學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2. 16 票贊成通過 111 學年特殊教育(資賦優異)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案由 7. 審議特殊教育學生(身心障礙類)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說明：依據每位特殊教育學生之學習個別需求，針對普通教育領域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學習內容、學習歷程、學習環境與學習評量進行個別化需求調整。每位學生之特教服務需求並不相同，課程中亦依學生之需求進行規劃，期許讓每位特殊教育學生都能適性發展，得到全方位之照顧。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 111 學年特殊教育學生(身心障礙類)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案由 8. 審核討論「111 學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詳另見

**完整檔案)**

說明：1. 希望可以實際落實新課綱之推動，同時達到與普通教育接軌的目的。

2. 特教課程計畫，以團隊來撰寫，根據學校事先訂定課程目標應用或調整在學生 IEP 目標，以符合「學校本位」的設計。

3. 內容包含

(1)特教學習領域節數

(2)學生分組、學年目標(目標包含轉銜、專業團隊)、教材調整(包含教具、輔具、社區資源)、評量方式

(3)教學進度表

4. 如附件 4-「111 學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教課程計畫」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111 學年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教課程計畫」。

**案由 9. 審議特殊教育學生(資賦優異類)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說明：依據每位資賦優異學生之學習個別需求，針對普通教育領域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學習內容、學習歷程、學習環境與學習評量進行個別化需求調整。每位學生之特教服務需求並不相同，課程中亦依學生之需求進行規劃加深加廣課程，期許讓每位資賦優異生都能適性發展，得到全方位之照顧。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111 學年特殊教育學生(資賦優異)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案由 10. 審核討論「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詳另見完整檔案)。**

說明：本校有 1 位三年級和 1 位五年級資優生接受資優巡迴輔導，由資優巡迴班負責課程教學，採小組教學方式，每週 6 節資優巡迴輔導班的課程。課程計畫內容包含學年目標及教材調整、教學進度表。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

**案由 11. 審核討論「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詳另見完整檔案)。**

說明：本校有 1 位三年級和 1 位五年級資優生接受資優巡迴輔導，由資優巡迴班負責課程規劃，每週 6 節資優巡迴輔導班的課程，運用彈性課程時段實施。

決議：16 票贊成通過「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